

证券代码：00093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

公告编号：2023-116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2023 年 10 月 26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8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。根据选聘结果，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费用为 85 万元（含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），聘期 1 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一) 召集人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

(二) 召开时间：

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4:50；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5 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3 年 11 月 15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(四) 股权登记日：2023 年 11 月 9 日。

(五) 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2 层 1 号会议室

(六) 会议审议事项：

1、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